附件：1-2

黑水县农村公路管理服务中心

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**一、部门概况**

（一）机构组成

## 黑水县农村公路管理中心无下属二级单位，本单位属其他事业单位，是交通局局内设机构

（二）机构职能

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交通运输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、州委、县委决策部署，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交通运输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。主要职责是：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州有关交通运输行业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法规。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公路、水路等行业规划、政策和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。负责本系统、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，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。指导公路、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，负责全县物流管理工作。承担道路、水路交通运输市场监管责任，组织制定道路运输有关政策、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，指导乡镇管理工作，指导出租汽车行业管理工作，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运输价格。

拟订公路、水路工程建设相关政策、制度、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，组织协调公路有关重点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，负责对交通行业和产业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，承担全县高速公路统一管理、建设的有关工作（我县暂无高速公路）。指导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，承担有关重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。按规定指导交通运输行业经营管理，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交通运输行业职业资格管理工作。指导公路、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。按规定组织协调省、州、县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。组织协调地方交通战备工作，承担国防动员有关工作。制定交通运输科技政策并监督实施，组织重大科技开发。指导全县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，监测分析运行情况，开展相关统计工作，发布有关信息。指导公路、水路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。负责公路、水路有关涉外工作，开展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，指导全县交通运输行业招商引资和利用外资工作。 强化参与拟订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，拟订有 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的职责。负责全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。

（三）人员概况

1．机构情况：中心属于事业编制，是交通局内设机构，事业编制数14名。

2．在岗人员情况：我中心年末实有人数14人，其中：事业编:14名。

**二、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**

**（一）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**

1．本单位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收入624.23万元，本年实际收入541.34万元，本年实际收入与年初预算减少82.89万元，差异率13.3%。主要原因：项目支付减少。

2．本年收入541.34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41.34万元，占本年收入100%。

**（二）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**

1．本年预算支出541.34万元，本年决算数支出541.34万元，占本年支出100%。

2. 本年支出541.34万元，按支出性质分析：基本支出268.68万元，占本年总支出的49.55%，项目支出272.66万元，占本年总支出的50.45%；按支出经济分类：工资福利支出226.67万元，占本年支出41.9%，商品和服务支出41.35万元，占本年支出7.64%，对家庭和个人补助支出0.62万元，占本年支出0.01%；项目支出272.66万元，占本年总支出的50.45%。

三、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

（一）部门预算管理

我中心按照县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，对2023年的各项收入及支出作了认真的清理，真实、准确、全面、及时地完成年度预、决算工作；认真对绩效目标的填报，对专项预算进行分期、分批并结合实际提前细化，保障正常运行。

（二）专项预算管理

在县财政局相关股室的支持协调配合下，2023年县农村公路管理服务中心专项预算资金按年拨款，专项资金按实际发生情况调拨支付。2023年专项经费拨款为272.66万元，其中：农村公路维护（应急）项目272.66万元。

（三）结果应用情况

**1.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** 为规范我中心的财务行为，加强财务管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等财经法规以及根据财政部印发的《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6〕11号），并结合我中心的实际工作情况，制定并健全了收入管理制度、支出管理制度、财务管理制度、会计出纳岗位责任制、政府采购管理制度、合同管理制度、会计、出纳岗位职责明确。

2**、财务核算**  严格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、《财务规则》、《行政单位会计制度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《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进行财务管理、核算、控制和监督。

**3、账务管理** 按照国家关于会计档案管理的规定和要求，对会计凭证、会计账簿、会计报表及其他会计资料，定期装订成册，整理立档，并妥善保管。

**4、政府采购** 我中心的政府采购工作均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有关规定，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，按法定程序办理政府采购，正确选择采购方式公开招标。

**5、资产管理中心** 交通局下设机构，固定资产由局本级统一管理，未将固定资产分离开，故中心无固定资产。

**6、信息公开** 黑水县农村公路管理服务中心决算、预算每年定期按规定在黑水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。

**7、绩效评价及接受监督** 我中心每年按规定对本单位项目支出及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；并依法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监管。

四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（一）评价结论。通过加强绩效预算，财政资金得到有效使用，行政效率得到提高，促进了各项工作顺利开展。结合工作开展情况，我中心2023年度支出绩效综合评价自评得分95分，财政支出绩效为“优”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一是单位工作任务重，财务人员紧缺，存在一人多岗。二是对财务人员的业务知识提升培训力度不够。三是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还不到位，重检查，轻落实，督促整改还不够到位。

（三）改进建议。一是下一步我中心将完善、明确和细化各项财务管理制度，并严格按制度执行；二是建议财政部门加大各单位会计人员业务能力提升的培训；三是进一步重视预算的编制工作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度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，尽量减少预算执行调整、结转和结余注销的情形出现。